聖經中的比喻（03）拿單與施洗約翰的比喻

耶和華差遣拿單去見大衛。拿單到了大衛那裡，對他說：「在一座城裡有兩個人，一個是富戶，一個是窮人。富戶有許多牛群羊群，窮人除了所買來養活的一隻小母羊羔之外，別無所有。羊羔在他家裡和他兒女一同長大，喫他所喫的，喝他所喝的，睡在他懷中，在他看來如同女兒一樣。有一客人來到這富戶家裡，富戶捨不得從自己的牛群羊群中，取一隻豫備給客人喫，卻取了那窮人的羊羔，豫備給客人喫。」大衛就甚惱怒那人，對拿單說：「我指著永生的耶和華起誓，行這事的人該死!他必償還羊羔四倍，因為他行這事，沒有憐恤的心。」

拿單對大衛說：「你就是那人!耶和華以色列的神如此說：我膏你作以色列的王，救你脫離掃羅的手，我將你主人的家業賜給你，將你主人的妻交在你懷裡，又將以色列和猶大家賜給你；你若還以為不足，我早就加倍的賜給你。你為甚麼藐視耶和華的命令，行他眼中看為惡的事呢？你借亞捫人的刀，殺害赫人烏利亞，又娶了他的妻為妻。你既藐視我，娶了赫人烏利亞的妻為妻，所以刀劍必永不離開你的家。耶和華如此說：我必從你家中興起禍患攻擊你，我必在你眼前，把你的妃嬪賜給別人，他在日光之下就與她們同寢。你在暗中行這事，我卻要在以色列眾人面前，日光之下報應你。」大衛對拿單說：「我得罪耶和華了!」拿單說：「耶和華已經除掉你的罪，你必不至於死。只是你行這事，叫耶和華的仇敵大得褻瀆的機會，故此你所得的孩子，必定要死。」拿單就回家去了。耶和華擊打烏利亞妻給大衛所生的孩子，使他得重病。（撒下十二1~15）

這個精心擬構的比喻，是先知拿單對大衛講的，藉此比喻使大衛認了他的大罪，由此可以看到語言的效力有多大。拿單藉著小母羊羔這個動人的故事，激發了大衛王良善的本性。假如拿單走進大衛的王宮，直截了當地指出他的罪，宣告神對他罪的懲罰，大衛是否會聽拿單的話還是個問題。大膽而直接的責備，可能會使大衛發怒而不肯悔改。但是，藉著比喻，拿單使大衛看到了自己可怕的罪，說：「我得罪耶和華了!」為此他寫了詩篇五十一篇的懺悔詩。

這個小母羊羔比喻的兩個特徵是：神的恩典和神的赦免。

1. 神的恩典──雖然大衛在神面前犯了罪（參詩五十一4），神卻先採取行動，使他犯罪的僕人藉著悔改重新與祂和好。我們讀到聖經的話是如此說的：「耶和華差遣拿單。」有可能這位先知早已知道大衛的罪，但是直到耶和華差遣後他才去說。大衛已經掉進可怕的陷阱中，只有神的恩典才能施行拯救，才能使他復原。神差遣拿單作祂的口，這是一個聰明的選擇，他是大衛信任的人，他曾告訴大衛神要讓大衛的後裔建殿，也要讓大衛的家和大衛的國在神面前永遠堅立（參撒下七13、16），使大衛深受感動。大衛信任拿單，因此會注意聽拿單所講的動人的故事。當我們偏離神的道路時，神總有祂自己的方法，引導我們回轉並回到正路上。

此外，這個比喻和大衛有密切的關係，他作過牧人，所以對這個比喻更有感覺。這比喻說：「在一座城裡有二個人」，從一方面來看，這兩個人是平等的，他們是同胞骨肉，是同一座城的居民；這「兩個人」指的是大衛和烏利亞，他們同樣都是人，都在神的律法之下。可是，這兩個人也有不同之處。大衛生來就是神所愛的國家的國民，神大大賜福這個國家，使他成了這個國家的王。烏利亞則是王的臣僕，是王所揀選的，他居住在大衛所住、所統治的那一座城。從他們的「質」來講，大衛和烏利亞是「一座城裡的兩個人」，他們兩個人都是勇敢、不怕死、善戰的勇士。大衛從小就以勇敢聞名，赫人烏利亞也擁有相同的性質。大衛在這個大罪中，正是利用烏利亞的勇敢害死他。

拿單所說的比喻中的那兩個人，也有明顯的對比。雖然他們住在同一座城中，但是從地位和特權來說，兩人卻是南北兩極──一個富有，一個貧窮。神恩待大衛，賜給他許多財物，他真是興盛到極點，但是神所賜的恩典，結果卻是危險的禮物。財富代表一個人有能力滿足自己的慾望，執行自己的意願。有句話說：「有錢能使鬼推磨。」由於大衛擁有錢財，所以他就可以滿足自己不法的慾望。「窮人」是指烏利亞，他是王軍隊中的一個軍人，所以必須順服王的權柄。烏利亞雖然地位比較低，可是他的舉動卻比國王高貴。由於這些不平等，使大衛能犯罪。

拿單的比喻還舉出一個更進一步的對照：「富戶有許多牛群羊群，窮人除了所買來養活的一隻小母羊羔之外，別無所有。」大衛身為國王，又有財富，同時擁有許多妻妾；但是烏利亞只有一個，就是他心愛的妻子。就像比喻中的富人，不能了解鄰居對那隻小母羊羔的愛心，大衛不能了解一個男人對他唯一的妻子那種純真不二的愛。大衛不法的情慾，和烏利亞那種純真不二的愛，真是鮮明的對照。正如有位牧者在他的「舊約的神蹟和比喻」一書中所說：「河水在河道中流，對它所經過的土地是一個祝福，但是，同一條河如果沖潰了河堤，漫溢四處，則成為大災害。合法的情愛和不法的情慾，差別就在這裡。」大衛差人將烏利亞的妻子拔示巴接到王宮，與她犯淫亂的罪，使她懷了孕，又下令召烏利亞從戰區回到京城，想掩蓋自己的罪。沒想到忠心耿耿的烏利亞，因掛念戰區的同袍，不肯回家與妻子同寢。大衛只好叫約押將烏利亞派到陣勢極險之處，使他被殺，如此就可以正式娶拔示巴為妻。

在拿單講這個比喻的過程中，大衛聽到那個富戶取走了窮人的羊羔，預備給客人吃，他就大大生氣，甚至發誓要殺死那個竟然會作出這種事的富人。大衛慷慨的本性、溫柔的同情心及正義感，並沒有因他的罪而消失。他天生的急性子（參撒上廿五13、21～22），使他立刻大發義怒，直到極點。可是很快的，他就要從義怒的高峰墮落到萬丈的深淵中，因為他立刻會發現，那個宰殺窮人小母羊羔的富戶就是他，他設計殺害烏利亞犯了類似的罪。

拿單對著大衛激動的良心說：「你就是那人。」大衛溫柔的本性使他體會到，窮人所愛的羊羔被人宰殺餉客時心裡的痛苦，他也明白自己引誘烏利亞所愛的妻子，使這個家蒙受的傷害有多大。

1. 神的赦免──犯了這個大罪，大衛知道自己必須認罪。一明白這比喻的意思，他就馬上說：「我得罪耶和華了!」拿單立刻回答道：「耶和華已經除掉你的罪，你必不至於死。」雖然大衛的罪得到赦免，但罪的後果還是存在──「刀劍必永不離開你的家，．．．我必在你眼前把你的妃嬪賜給別人，．．．你所得的孩子必定要死。」（撒下十二10~11、14）神藉著拿單定了大衛的罪，正如大衛聽那比喻時，定那富人的罪一樣。約翰壹書一章9節說：「我們若認自己的罪，神是信實的、是公義的，必要赦免我們的罪，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。」大衛不但認罪，而且帶著深沉而持久的懊悔，終於再得享神的歡顏與愛的接納，憂傷痛悔的心，神必不輕看。

該撒提庇留在位第十五年，本丟彼拉多作猶太巡撫，希律作加利利分封的王，他兄弟腓力作以土利亞和特拉可尼地方分封的王，呂撒聶作亞比利尼分封的王，亞那和該亞法作大祭司。那時，撒迦利亞的兒子約翰在曠野裡，神的話臨到他。他就來到約但河一帶地方，宣講悔改的洗禮，使罪得赦，正如先知以賽亞書上所記的話，說：「在曠野有人聲喊著說：豫備主的道，修直祂的路!一切山窪都要填滿，大小山岡都要削平!彎彎曲曲的地方要改為正直；高高低低的道路要改為平坦。凡有血氣的，都要見神的救恩！」（路三1~6）

以賽亞書四十章4節以山窪、大小山岡、高低和崎嶇之地比喻人心裡的狀況。「一切山窪都要填滿」，是指那些陷在罪惡中的人，他們的心靈低沉，陷於失望與消沉的深谷。神樂意搭救人，救人脫離罪惡，使一切山窪得以填滿。施洗約翰呼籲人要悔改，藉著神白白的恩惠，人得以從罪的深坑中，被提升到與王子同坐的地位。在咒詛之下，人類處於窪地之中。死在罪惡過犯中的罪人，是在谷地的深處，無法爬上來，然而神能使人從墮落中站起來。絕望是人生的窪地，有些自覺沒有價值、缺乏能力的絕望人士，一旦遇見耶穌，絕望就要變成盼望，全能神有辦法填滿謙遜自卑的窪地。在神眼中，人自我高舉是可憎的，「一切有血氣的，在神面前一個也不能自誇。」（林前一29）當窪地被填滿，或谷地升高之後，罪人就被提升，從神的震怒中進入了神的恩惠，由死亡得生命，從被定罪的境地進入稱義的地位，從神可怕的咒詛，也就是律法的咒詛下，升入耶穌基督裡，接受耶穌作我們的智慧、公義、聖潔、救贖，也領受天上各樣屬靈的福氣，讓耶穌作我們一切的一切。

窪地的比喻乃是要我們省察，在我們心中是否有憂慮的窪地或未經填滿的窪地？要學習一無掛慮，凡事藉著禱告、祈求和感謝，將所要的告訴神，並學習儆醒感恩、常常喜樂、殷勤地聚會，竭力追求主、常常被聖靈充滿，直到窪地有滿溢的活水。

至於「大小山岡都要削平」──這個比喻是要人思想：山岡這種攔阻神通道的障礙究竟代表什麼呢？當時施洗約翰和主耶穌一樣，需面對法利賽人，這些法利賽人與律法師目空一切，誠如路加福音七章30節所記載的：「法利賽人和律法師沒有受過約翰的洗，竟為自己廢棄了神的旨意。」驕傲一向是攔阻神進入人心靈的大障礙，人竟能攔阻神的工作，真是一件不可思議的事。因此，我們應當戒慎，防止任何形式的驕傲在我們裡面出現，不論是剛愎、階級意識、自高自大、勢利心或暴怒等都不可讓它出現，成為攔阻神旨意通行的大小山岡。

法利賽人的高傲，從他們的話中可以看出來：「神啊！我感謝你，我不像別人。」（路十八11）他們誇耀自己的義，卻忽視了神的義（參羅十3）；認為義是自己的，便傲眼看他人為不義的人（參路十八9）。法利賽人誇口自己掌握知識的鑰匙，是以色列人中作師傅的，但所誇的不過是一種屬肉體的信心（參羅二17~21），這種自高自大的思想和態度必須降為卑（參賽二11~14）。施洗約翰帶著能力的事奉，使高傲的強者從他們的寶座上下來。被神高舉的唯一方法就是謙卑。「凡自高的，必降為卑；自卑的，必升為高。」（路十八14）

猶太人心中有大山、小山，攔阻神向他們顯現，他們無法跨越大山、小山，來到神面前。猶太人必須認識：在耶穌基督的救贖恩典中，猶太人與外邦人都可以藉著耶穌基督同作神的後嗣，人人都是藉著信靠耶穌來到神面前，而且都能在神裡面合而為一。因此，舊約中猶太人特殊的崇高地位要被削平了。

大山、小山也可以指我們的罪惡與過犯，雖然我們的罪孽大如叢山峻嶺，甚至高及諸天，干犯神怒。然而榮耀歸於我們的神，因祂能使大山夷為平地，將我們的罪投入深海（參彌七19）。我們的罪孽高如大山，然而我們因著認罪悔改、信靠耶穌而被神稱義，大山就被削平而成為平地了。神最憎惡的罪乃是驕傲，因此必須削平的大山與小山，乃是那些攔阻人認識神的自高之事。

財富與智慧使得屬肉體的人驕傲自大，如同高聳的尖塔，他們輕視那些較為不幸的人，而那些謙遜卑微的心靈是神所喜悅的，「卑微的弟兄升高，就該喜樂，富足的降卑，也該如此。」（雅一9~10）聖徒若在主內蒙恩惠，謙卑地向主降服，就必然像基督一樣被神高舉，遠超過那在今世有成就卻不知道謙卑的人。「人使你降卑，你仍可說：必得高升；謙卑的人，神必然拯救。」（伯廿二29）

再者，山也可以代表世間一切狂妄的國家，「耶和華說：你這行毀滅的山哪！就是毀滅天下的山，我與你反對。我必向你伸手，將你從山巖輥下去，使你成為燒燬的山。」（耶五十一25）神知道如何把那些狂妄自大的王朝，在旦夕之間，使他降低到最卑微的地步，因為君王掌權乃是出於神，世上的君王必須在神面前自卑。狂妄不可一世的尼布甲尼撒，由於驕傲，竟然落到何等卑微的下場──得了狼狂症，像一隻野獸。

在許多國家的政權背後，其實有黑暗權勢的掌控，因此大山也可以代表黑暗權勢。然而耶穌基督已勝過靈界那些執政的、掌權的，在十字架上把牠們擄來，明顯給眾人看（參西二15），將撒旦踐踏在祂的腳下。主耶穌藉著死，敗壞那掌死權的魔鬼。我們可以誇耶穌基督永得勝！十字架永得勝！

路加福音三章5節提到「彎彎曲曲的地方要改為正直。」在施洗約翰的時代，宗教界領導人的道路大部分都是彎彎曲曲的，因此，神無法行在其上。他們曲解律法，在律法之外，又建立了一套立自己的義之宗教經典，遵循其中的規條而自以為義，並不是正正直直的義，其中甚至有違背神律法的地方。他們是彎曲的，不是失之於左，便是偏執於右；他們的所作所為不是出於律法的要求，甚至在若干方面還是律法所禁止的。他們雖然比他人更彎曲，卻自以為比別人更正直。基督來了，為的是使他們那一套自以為是的意見、原則及生活，從彎曲中變為正直；基督來了，要使那些相信祂的人因信稱義，成為正直，以神的話語與旨意為生活準則。

「罪」的意思是射不中鵠的，不符合神的目標，違反神的律法，因此犯罪的道路就是彎曲的道路。當保羅宣稱屬肉體的人是「不服神的律法，也是不能服」（羅八7），他的意思是我們先天的本性就是彎曲的，後天因為犯罪就變得更加彎曲了。唯有基督藉著聖靈和祂的道，才使我們生活中的每一部份都成為正直，而且神藉著耶穌基督在我們心裡行神所喜悅的事（參來十三21）。

路加福音三章5節又說：「高高低低的道路要改為平坦」，雖然高高低低的道路比起大山小山似乎狀況好一些，然而高低不平的道路也是一種障礙，因為它遲滯了主行進的速度。主渴望速速地進入人的心靈，因此道路中大小的卵石與粗糙的石塊，都是妨礙行進的東西，應該拿掉，使主能在通道上順利前進。古時神就曾吩咐要把絆腳的石頭除掉，「耶和華說：你們修築修築，預備道路，將絆腳石從我百姓的路中除掉。」（賽五十七14）神要求祂所行經的道路必須是平坦的，因此神對我們的心靈呼喊，趕快把高低不平的地方修平。也許我們仍有急躁和慌亂的性情，需要被主改為平坦──心靈平穩安靜，三思而後行。

有位弟兄在星期五傍晚，趕著要度週末，急急忙忙的走到停放汽車的地方，驀地，他的心差點跳出胸口──車子不見了！他驚慌失措，四顧街頭，不錯，這是他停車的地方，可是車在那兒呢？他立刻想到車子是被拖走了。他叫了輛計程車，怒氣沖沖地告訴司機帶他到汽車招領處。那時正是交通擁擠的時刻，計程車緩慢地前行，他則不停地看手錶。

在汽車招領處排隊時，他才忽然想到自己並不確定是否將車子停在那兒，但他決定還是要找出結果。他步上登記台，請值班人員去查，結果車子不在這兒。噢，週末完了，一切都完了。他坐上另一部計程車，在離家幾條街處下車，傷心地漫步在人行道上，忽然他楞在那兒──前面正停放著他的汽車，他竟忘了自己將車停在這兒！他心想：自己的舉止多麼愚笨，如果當初能保持冷靜而理智地思想，就不致發生這些事。神藉此讓他發現自己身上仍有高高低低的地方，必須讓主藉著聖靈的大能改為平坦。

高低不平、崎崎嶇嶇的人心，需要靠著主的寶血和聖靈的大能剷平，才能預備好迎見神的顯現，得見神的救恩，並且見證神的榮耀，彰顯神的性情。基督來到世上，祂是神榮耀所發的光輝，從祂身上彰顯三位一體神各種榮耀的屬性。因此，先知以賽亞說：「耶和華的榮耀必然顯現，凡有血氣的必一同看見，因為這是耶和華親口說的。」（賽四十5）如今神的榮耀藉著聖靈向我們顯現，神的榮耀要充滿我們到一個地步，使我們的生命與生活都能彰顯神的榮耀，使別人看見。先知以賽亞說：「興起，發光！因為你的光已經來到！耶和華的榮耀發現照耀你。看哪！黑暗遮蓋大地，幽暗遮蓋萬民，耶和華卻要顯現照耀你；祂的榮耀要現在你身上。萬國要來就你的光；君王要來就你發現的光輝。」（賽六十1~3）我們要竭力追求神的榮耀，一直住在榮耀中，為主發光。

約翰對那出來要受他洗的眾人說：「毒蛇的種類！誰指示你們逃避將來的忿怒呢？你們要結出果子來，與悔改的心相稱。不要自己心裏說：『有亞伯拉罕為我們的祖宗。』我告訴你們，神能從這些石頭中，給亞伯拉罕興起子孫來。現在斧子已經放在樹根上，凡不結好果子的樹，就砍下來丟在火裡。」眾人問他說：「這樣我們當作甚麼呢？」約翰回答說：「有兩件衣裳的，就分給那沒有的；有食物的，也當這樣行。」又有稅吏來要受洗，問他說：「夫子，我們當作甚麼呢？」約翰說：「除了例定的數目，不要多取。」又有兵丁問他說：「我們當作甚麼呢？」約翰說：「不要以強暴待人，也不要訛詐人，自己有錢糧就當知足。」百姓指望基督來的時候，人都心裡猜疑，或者約翰是基督。約翰說：「我是用水給你們施洗，但有一位能力比我更大的要來，我就是給祂解鞋帶也不配。祂要用聖靈與火給你們施洗。祂手裡拿著簸箕，要揚淨祂的場，把麥子收在倉裡，把糠用不滅的火燒盡了。」（路三7~17）

施洗約翰在路加福音三章9節，用比喻性的語言，對當時的人提出警告：「斧子已經放在樹根上」，這句話是一句判決語。當斧子放在樹根上時，整棵樹上的枝子，連最尖端的枝子都在戰慄狀態之中。因為樹既被判定是不結果子的樹，砍伐的工作便會進行，一直到這場審判執行完畢為止。有一位註釋家論到施洗約翰說：「他的職事，像是燃燒的火爐，燒盡了法利賽人的一切，既沒有留下亞伯拉罕的約為他們的根，也沒有留下他們良善行為的枝子。把他們從亞伯拉罕的約中砍了下來，就是斷了他們的根，使他們躺在地上毫無依靠。」

施洗約翰所說的「樹根」是指樹幹與枝子共同賴以堅立與生存的部份，這樹根乃是比喻亞伯拉罕以及神與他們所立的約。猶太人所誇的就是這個根基，當施洗約翰遇見他們的時候，他們自豪地說：「我們是亞伯拉罕的子孫」。按肉體來說，猶太人這棵樹乃是出自亞伯拉罕的血統，然而可悲的事是猶太人竟成了「壞樹」（參太七17），因此必須砍掉。砍樹的工具是斧子，神要使用一些工具來對付那些不結果子的人，雖然他們具有亞伯拉罕留下來的權利與特權，也不能拯救他們。馬太福音三章8~10節說：「你們要結出果子來，與悔改的心相稱。不要自己心裏說：『有亞伯拉罕為我們的祖宗。』我告訴你們，神能從這些石頭中給亞伯拉罕興起子孫來。現在斧子已經放在樹根上，凡不結好果子的樹就砍下來，丟在火裏。」

神的話比兩刃的劍更鋒利，像一把斧頭一樣，要砍倒壞得不能結果子的樹，神以口中的話殺戮他們（參何六5）。神的真理若不是讓人得生命的活的香氣，便是死的香氣（參林後二16）。然而值得我們歡喜快樂的是，神將信靠耶穌、追求耶穌的人，安置在基督裡，我們住在主裡面，主也住在我們裡面，我們與主緊緊連結，像枝子連結於葡萄樹，就能多結果子榮耀父神，不致被砍下。神的話對我們而言，就是靈，就是生命，是使我們活的香氣，而不是殺戮我們的斧子。

路加福音三章7節提到施洗約翰對出來要受他洗的眾人說：「毒蛇的種類，誰指示你們逃避將來的忿怒呢？」而馬太福音三章7節提到約翰看見許多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也來受洗，就對他們說：「毒蛇的種類，誰指示你們逃避將來的忿怒呢？」「毒蛇的種類」這種指責人有罪的話，聽起來實在是多麼刺耳沉重的話。約翰指責他們是「毒蛇的種類」時，他深深知道這些人裡面，具有一種與生俱來無可救藥的敗壞性。雖然他們自稱血統源於敬虔的祖先，施洗約翰仍然稱他們是毒蛇的種類，當這些人來到施洗約翰面前時，聽到「毒蛇」這個名詞，是多麼扎心，也許不少人因著這樣的話就醒悟過來了！

施洗約翰清楚告訴眾人要悔改，改正自己的行動作為，有兩件衣裳的人，就分給那沒有衣裳的窮人，有食物的也當這樣行。施洗約翰勸稅吏不要貪心，除了例定的數目，不要多取，也勸行為強暴的兵丁，不要以強暴待人，也不要訛詐人，自己有錢糧就當知足。總之，施洗約翰勸人以合神心意的行動結出果子來，與悔改的心相稱。悔改是一種心思意念的改變，會帶來行為的改變，使人得以與神親近。

接著施洗約翰向人介紹耶穌基督要用聖靈與火給人施洗，耶穌的能力比他更大。他用農場上簸揚麥子的情形來比喻耶穌的工作。巴勒斯坦的農夫收割的時候，在場上用簸箕把堆積起來的麥子，迎著平穩而強勁的風揚起來。由於麥子較重，經風一吹，麥糠便被吹到穀場中較遠的地方，而麥子落在原來的麥堆附近。當簸揚的工作完畢，麥子被收進倉裡，無用的麥糠便用火燒了。

為了充分了解這個明喻，讓我們詳細分析聖經所說簸揚的過程：「祂手裡拿著簸箕」──簸箕乃是收割者的工具，要把麥子、麥糠與稗子分開。收割的農夫跪在地上，把簸箕上下左右篩簸，使簸箕中的麥子與麥糠分開，因此揚場的第一步是分開的工作。基督要揚盡祂的場，把麥子與麥糠分開。基督所用的簸箕有三種，第一，就是祂的話，「現在你們因我講給你們的道，已經乾淨了。」（約十五3）第二，就是聖靈與火的洗禮，聖靈的火要把那敗壞的糠粃除去（參林前六11）。第三，就是苦難，苦難也是一種簸箕，要潔淨屬神的子民，使他們成全完備，毫無缺欠（參雅一2~4）。

「要揚淨祂的場」──「場」是指穀場上大堆的麥子而言，在這裡可以指施洗約翰面對的猶太人。在這個「場」上除了糠粃以外，很少其他東西，因當時神子民已經成為一個不敬虔的世代。在這個場上所能找到的不過是少許的麥粒而已，其中包括若干敬虔屬神的人，例如施洗約翰的父母，老西面與女先知亞拿，這些人都是等待基督來到世上的人，他們會被收進倉裡。這個場，也可以指內在的場，在我們裡面。主要藉著祂的話和祂的靈光照我們，揚淨我們裡面祂不喜歡的東西。主也會藉著苦難顯出我們心中的祕思隱情，使我們發現自己裡面需要被揚淨的地方。我們一得著光照，就需要認罪悔改，將自己交在主手中，安靜降服，繼續追求主並遵守主的命令。

「把麥子收在倉裡」──麥子乃是被揀選的上好穀類，真正的信徒像麥子一樣，因為他們乃是神所喜悅的珍寶（參詩十六3）。有時屬於神的這些屬靈麥子很難脫去麥殼，「我願意為善的時候，便有惡與我同在。」（羅七21）因此需要使用連枷來打，才能使其脫殼，得以純淨。當麥子被潔淨，脫去糠粃之後，才被收到倉裡或收到一個安全、有人善加照應的地方。主對祂所選取的上好麥子預備兩種麥倉：第一個倉房是主的教會，要收納蒙主潔淨的人。這個倉房是主為著屬靈的麥子所準備的，然而在這個地上的倉房裡，卻有些麥子仍然帶著糠粃進來，它們的麥殼尚未除去。另一個倉房乃是天堂，在這個倉房中只有純淨的麥子，沒有糠粃，啟示錄說：「凡不潔淨的．．．總不得進那城。」（啟廿一27）

施洗約翰說：「把糠用不滅的火燒盡了。」先知耶利米說：「糠粃怎能與麥子比較呢？」（耶廿三28）糠粃是輕浮沒有份量的東西，被風輕輕一吹便東飄西散；法利賽人與撒都該人正是這樣的人，雖然有宗教外表，卻缺少屬靈的實質與內涵。糠粃原是麥粒外層的殼，在施洗約翰的時代，猶太教所留下的不過是真理的外殼而已，法利賽人與撒都該人所持有的不過是宗教的表層而已。保羅在帖撒羅尼迦後書一章8~9節提到那些不聽從福音、不認識神的人，會永遠沉淪，要用不滅的火燒盡他們，這道猛烈的火熖是使那些終不悔悟者滅亡的永火。

在聖經中「火」經常代表神公義的震怒（參詩廿一9，鴻一10）；神的震怒如火，毫不留情，落在神公義震怒之下是多麼可怕！施洗約翰提到耶穌「要用聖靈與火給你們施洗」，火是諸物質中最有力、最富象徵性的，似乎神特別創造了火，來代表聖靈的工作。

1. 火有潔淨的功用。火把渣滓從金子裡面煉去，火將廢物焚化，除去器皿的污穢，所以火可以象徵聖靈的潔淨與使人成聖的工作。聖靈的火光要光照人，要燒掉一切污穢的雜質。一個人繼續不斷領受聖靈與火的洗禮，才能成為聖潔沒有瑕疪。
2. 火的作用能達及物質的最內部，影響物質的本質。照樣，聖靈的火能把「魂與靈，骨節與骨髓，都能刺入剖開，連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。」（來四12）聖靈鑒察我們的內心，要求我們潔淨自己，像主一樣地潔淨（參約壹三3）。聖靈要作工在我們的裡裡外外，徹底更新變化我們，直到我們真實像耶穌。
3. 火可以煉金、煉銀。先知瑪拉基說：「祂來的日子誰能當得起呢？祂顯現的時候誰能立得住呢？因為祂如煉金之人的火，．．．祂必坐下如煉淨銀子的。」（瑪三2~3）主耶穌來，如煉金銀的人，祂要用聖靈與火煉淨我們。祂如煉金銀的人，坐在煉爐旁，調整火候，直到金銀溶液變得純淨，能返照祂的形像時，祂才將火移去，大工告成。耶穌要藉著聖靈的火，將我們煉得美麗、成熟，能返照祂的形像。祂不但將祂的愛賜給我們，也把施愛時的溫柔態度賜給我們；不但把恆久的忍耐賜給我們，也把忍耐中的喜樂賜給我們；不但把「真實的、可敬的、公義的、清潔的」賜給我們，也把「可愛的、有美名的」賜給我們。讓我們歡迎這精煉之火，懇請主坐在我們心中，完成祂的煉淨善工，直到我們「裡面極其榮華」（詩四十五篇13節的「宮裡」二字原文是「裡面」），可以赴羔羊的婚筵。
4. 煮熟食物必須用火。我們不能吃生米和生肉過日子，這些東西必須經火，吃下去才會有營養。照樣，聖靈將神的話變成我們所需的靈糧，正適合我們領受，養育我們的靈命。逾越節的羔羊決不可「吃生的」，或「水煮的」（參出十二9），必須「用火烤了吃」。逾越節的羊羔代表耶穌基督，聖靈來將耶穌的同在帶給我們，我們繼續不斷領受聖靈與火的洗禮，就更深地進入耶穌的同在，得著耶穌的同在更豐富，能照主所行的去行。
5. 火能產生新生命，照樣，聖靈是生命的源頭。什麼使春天的花卉茂盛，昆蟲繁殖呢？乃是春天的溫暖，乃是太陽的熱力，照樣，聖靈與火的洗禮使我們的屬靈生命發出屬天的活力。一隻母鳥如何用牠溫暖的胸孵育鳥蛋，聖靈也如何使我們的生命活潑，使久埋在裡面的生命種子，發芽成長，開出美麗的祝福之花，使我們的靈、魂、體都蓬勃有朝氣。主是公義的太陽，祂藉著聖靈所發出光線，有醫治之能，能醫治人身心靈的疾病，賜給人新的力量。
6. 火能熔化東西，照樣，聖靈像火一樣，能融化剛硬的心，把它鑄成合乎神旨意的樣式，適合祂來使用。沒有聖靈的工作，我們便侷限於自己的觀念、計劃與思想之中；我們被聖靈充滿且順服聖靈、跟隨聖靈的引導，便能榮神益人。我們必須繼續不斷領受聖靈與火的洗禮，直到我們成為滿有聖靈的人。
7. 火能產生能力，因此有火力發電。只有領受聖靈與火的洗禮，我們才有生命的大能，使我們的生命發出果效，完成神的託付。我們在人生的各方面都需要聖靈的權能，面對工作的挑戰，需要聖靈的能力；面對家庭問題，需要聖靈的智慧與權能。主耶穌說：「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，你們就必得著能力」，這樣我們就可以「靠著那加給我力量的，凡事都能作。」（徒一8，腓四13）
8. 火有保護的作用。東方的牧人們，用野地的乾樹枝當柴火，夜間在羊群周圍點起熊熊之火，野獸便不敢靠近。以色列人出埃及在曠野行走或安營時，夜間神用火柱引導他們、護庇他們、保守他們。神說：「我要作耶路撒冷四圍的火城，並要作其中的榮耀。」（亞二5）聖靈的火要保護我們脫離黑暗的權勢，使我們裡面充滿神的榮耀。一顆被聖靈充滿的心，能防止試探、罪惡、憂愁與世界的靈入侵。
9. 火能產生熱，照樣，聖靈是熱忱的泉源，使人火熱地愛慕神、追求神、順服神、服事神。一個平凡的聖徒，如果滿了這種神聖的熱忱，就能為主成就許多的事。聖靈使人對追求主非常火熱，因聖靈在人裡面點燃愛耶穌的火。願聖靈裂天而降，好像火燒乾柴，將愛耶穌的火焚燒在我們裡面，使我們如日頭出現，光輝烈烈；使我們只有一個熱情，就是耶穌。